149910 - 可以把自己应该交纳的天课当作父亲的施舍吗？

السؤال

我想询问长流不息的施舍：我的父亲在世的时候经常把他的天课交给一些穷人，我知道这些人，如果我从自己应该交纳的天课中取出同样的数额，交给那些人，当作父亲的施舍，让父亲获得长流不息的施舍的报酬，我可以这样做吗？

الإجابة المفصلة

一切赞颂，全归真主。

可以替别人施舍，无论是长流不息的施舍、或者中断的施舍都一样；长流不息的施舍就是宗教公产“沃格夫”，其根本长存，而从其收入和成果中获益，比如一个人把房屋当作宗教公产“沃格夫”，让穷人居住，或者从房租中获益；或者把《古兰经》和宗教书籍当作宗教公产；或者修建一座清真寺；或者挖井，让人们饮用井水，这些都是长流不息的施舍。

至于给穷人施舍食物和钱财，这些都是中断的施舍，而不是长流不息的施舍；这两者都是善行。

《穆斯林圣训实录》（1630段）辑录：艾布·胡赖勒（愿主喜悦之）传述：一个人向真主的使者（愿主福安之）询问：“我的父亲去世了，留下了一笔遗产，没有任何遗嘱，如果我替父亲施舍，可以罚赎他的罪责吗？”使者（愿主福安之）说：“可以。”

《穆斯林圣训实录》（1004段）辑录：阿依莎（愿主喜悦之）传述：一个人对真主的使者（愿主福安之）说：“我的母亲突然去世了，我认为她如果能说话，一定会要求我们施舍，如果我替她施舍，我可以获得报酬吗？”使者（愿主福安之）说：“可以。”

伊玛目脑威（愿主怜悯之）说：“在这段圣训中允许替亡者施舍，这是可嘉的行为，亡者可以获得施舍的报酬，亡者和施舍的人都能够从中获益，这是所有穆斯林一致公决的。”敬请参阅（122361）号问题的回答。

根据这一点，你可以替你的父亲施舍钱财，无论是长流不息的施舍、或者中断的施舍都一样，但是这

个施舍不能替代你的天课，不能把两者合二为一，因为天课是必须要交纳的主命，这是责无旁贷的主命，必须要自己交纳；至于施舍，则是自愿的副功，可以与别人共享报酬，比如自己获得一半报酬，别人获得一半报酬；正如伊玛目艾哈迈德（愿主怜悯之）明文阐明的那样，伊本·甘伊姆（愿主怜悯之）说：“报酬是他的财产，他可以全部馈赠，也可以赠送一部分，假如他把报酬赠送给四个人，每个人可以获得四分之一的报酬；如果把四分之一的报酬赠送给别人，剩余的仍然属于自己，也可以把它赠送给别人。”《灵魂》（132页）

总而言之：你必须要从自己的钱财中交纳天课，把它当作天课交给应该接受天课的对象，而不能当作你或者你的父亲的施舍；交纳天课之后，你替父亲施舍你的钱财是可嘉的行为。

你把天课交给你的父亲曾经把他的天课交给他们的那些人，这是非常好的事情，这是联络你的父亲曾经联络的那些人，让他们感受到你父亲的善行，继续为你和你的父亲祈福，如果你给他们施舍钱财也一样。

我们祈求真主援助你，使你顺利的履行善事！

真主至知！